

序号	公告日期	框架协议名称	框架协议内容	截至目前的执行情况	是否和存在差异	存在的差异是否重大	说明
1	2019年4月17日	《南粤市南粤区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南粤市南粤区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	2020年5月7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瓦提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瓦提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3	2020年7月29日	《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4	2020年8月19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瓦提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瓦提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5	2020年9月22日	《南粤市南粤区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南粤市南粤区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6	2020年9月22日	《南粤市南粤区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南粤市南粤区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7	2021年3月6日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二团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二团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8	2021年3月25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瓦提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瓦提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9	2021年5月13日	《合作开发风电项目框架协议》	合作开发风电项目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0	2021年7月10日	《安化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安化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1	2021年9月11日	《罗山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罗山县风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2	2021年11月10日	《光伏发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光伏发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3	2021年11月19日	《蔚山工业园能源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蔚山工业园能源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4	2022年2月10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5	2022年2月16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6	2022年3月17日	《威宁县新能源发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威宁县新能源发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该项目正在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科陆电子，证券代码：002121）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2年5月26日、2022年5月27日、2022年5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同时，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2年5月27日、2022年5月30日）日均换手率与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的比值超过30倍，且累计换手率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即时通讯工具、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关于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选择权协议〉及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协议〉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等文件，本次权益变动整体方案实施后，按照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变更且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不行使股份转让选择权计算，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合计持有公司29.96%的股份及表决权，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何享健先生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述控制权变更涉及的相关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取得国有资产监管机构的批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对经营者集中反垄断申报的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等有权部门审批，协议转让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相关手续，该等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上述控制权变更涉及的相关事项的实施须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若上述控制权变更涉及相关事项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要求，则可能存在调整相关事项的风险。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ESG委员会对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选举副总裁李国林担任首届ESG委员会主任委员，钟铮、赵文心、江鹏、职担任ESG委员会委员，ESG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保持一致。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

附：相关简历简况

林楠，男，41岁，本科，2003年加入美的集团，曾任制冰集团亚太大区总经理，冰箱事业部海外营销公司总经理，冰箱事业部国内营销公司总经理，冰箱事业部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林楠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95,079股，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经查询，林楠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 经查询，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未曾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0日

